

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文件

宝金财建〔2022〕10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公路养护 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农村公路发展服务中心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宝市财办建〔2022〕71 号），现下达区农村公路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资金 23.59 万元，专项用于县、乡道路日常养护及道路损毁抢修等支出。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40106-公路养护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205-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此项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来源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。资金使用中严格用途，专款专用。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，加强绩效管理，有效发挥资金效益。

特此通知

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

2022 年 5 月 26 日

